湖乡政〔2024〕11号

湖上乡人民政府转发安溪县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2024年防汛备汛工作

的通知

各村委会、乡直有关单位：

现将《安溪县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2024年防汛备汛工作的通知》（安防指〔2024〕2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安溪县湖上乡人民政府

 2024年3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防汛办，乡党政领导，乡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存档。

湖上乡党政办 2024年3月20日

安溪县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

做好2024年防汛备汛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防指各成员单位：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做好防汛抗旱工作责任和意义重大。据预测研判，2024年我省自然灾害仍将呈多发重发态势，预计上半年降雨偏多、洪涝偏重，下半年台风影响偏强、高温天气偏多，防汛形势复杂严峻。各乡镇各部门要立足于防大汛、抢大险、救大灾，全面做好防汛备汛工作，积极应对可能出现的洪涝台风灾害，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一、压紧压实防汛抗旱责任

要严格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防汛抗旱各项责任制，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压实各级党委政府防汛救灾主体责任。要于汛前明确各级防汛抗旱防台风行政责任人和水库堤防等防洪工程、城市易涝点、地质灾害隐患点等重点部位防汛责任人，强化社会公示，督促履职尽责。要及时调整防指组成单位、成员，明确各自职责，压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要按照“县包乡、乡包村、村包户”原则，逐级落实防汛包保责任人，夯实基层防御责任，细化监测预警、组织调度、巡查防守、抢险救援、转移安置等环节责任，做到全覆盖、无死角。

二、加强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要分级分部门、从早从细开展汛前防汛安全大检查，着重检查责任落实、预案修编、培训演练、工程设施、应对准备等备汛重点。县水利、资源、住建、交通、应急、电力、铁路、通信等部门，要按职责抓好本行业汛前安全大检查，突出防洪设施、水毁工程修复、山洪和地质灾害防治、城市排水防涝、在建工程工地、工矿企业、重要基础设施等，全面排查安全度汛隐患。要强化闭环管理，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逐一建立清单台账，限期整治，汛前无法整治到位的应落实应急措施。

三、健全完善应急预案体系

要结合地方、部门实际，深入开展应急预案评估、编制和修订工作，确保有防汛任务的地方、部门和重要基础设施应急预案应编尽编、应修尽修。要完善预案预警和响应联动内容，提高应急响应及时性、有效性。要聚焦防范极端灾害，细化指挥调度、风险防控、救援救灾、支撑保障等重点环节内容，切实提高应急预案针对性、可操作性。各乡镇和各有关部门主汛期前应完成山洪、地质灾害年度防治方案编制，以及县城超标准洪水防御预案、水库汛期调度运用计划和应急抢险预案、抗旱预案、城市排水防涝等预案的修订，乡、村两级应于3月底前完成本级防汛应急预案修订，重点完善风险评估、预警叫应、转移避险、先期处置等内容。

1. 扎实做好防范应对准备

要加强防汛抗旱应急物资统筹，全面摸清本辖区、本行业储备底数，根据实际需求及时补充更新。要优化储备品种和规模，增加适用装备、物资，要合理布局，优化储备方式，提升应急物资保障水平，完善调用机制，开展调运演练，提高应急调用快速投放能力。要动态掌握辖区各类抢险救援力量分布、装备情况，充分发挥好驻地部队、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部门专业抢险力量、辖区施工企业和社会化力量等各方面的作用，完善信息共享和应急协同机制，确保发生险情灾情，能第一时间调度力量开展应急处置。各级各类抢险救援力量要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汛期强化值班备勤，做好随时应急准备。

五、加强应急物资储备管理

要抓紧开展防汛抗旱相关物资、器具的清查盘点，全面摸清本地区、本行业储备底数，根据实际需求及时补充更新。要优化储备品种和规模，增加适用装备、物资，尤其是要加强易灾多灾乡镇、村（社区）抢险救援物资的储备。要合理布局，优化储备方式，分级分类做好防汛物资的存储、管理和调拨工作，提高应急物资保障水平，确保应急时刻调得出、用得上。同时要加强基层卫星电话、无人机和移动子堤等先进适用装备物资储备与日常管理，视情向重要防护对象、交通不便地区前置一定数量的抢险救援、应急通信等物资、装备。并结合本地区灾害特点和实际需要，进一步补充配置卫星电话。要健全应急卫星电话省市县乡村五级管理机制，落实乡镇长、村主任负责的卫星电话日常管理使用责任制，确保“管得好、用得上”。

六、加强抢险救援力量建设

要动态掌握辖区各类抢险救援力量分布、组成情况，对接辖区抢险救援力量，掌握水利、交通、住建、市政、电力、通信、地质灾害等领域专业队伍基本情况，组建落实工程抢险队伍。要做到抢险队伍多元化，着力构建以专业队伍为主、社会支援为辅的防汛抢险队伍体系，优化抢险力量布局。强化与地方驻军、武警部队和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的日常联络和应急联动，完善信息共享和应急协同机制，确保遭遇洪涝、台风灾害，能第一时间调度队伍处置相应险情。各级各类抢险救援力量要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汛期强化值班备勤，做好随时应急准备。

七、分级开展业务培训演练

要加强对各级防汛行政责任人、业务骨干和基层干部的业务知识培训，科学制定计划，分阶段、分批次组织，确保主汛期前完成培训工作。要通过多种形式组织开展预案培训，推动各级责任人和相关工作人员掌握预案、熟悉流程，规范开展工作。 要结合本级预案和地区常遇灾种，采用桌面推演、现场演练、情景构建等方式，组织开展多部门协同应急处置的综合演练。有防汛任务的行业部门、单位主汛期前至少组织1次演练，拉练队伍、磨合机制。乡、村两级要组织开展以转移避险、自救互救为主的演练，提高基层应急组织能力和群众防灾避险意识。

八、全面维护调试系统设备

要强化防汛抗旱各类监测预警设施的维护管理，做好值班值守、会商调度所需通信网络、电话传真和防汛视频会议系统的运行维护，确保系统设备汛期稳定可靠运行。加强省级配备的114部卫星电话等各类应急通讯终端设备、“村村响”应急广播、短信预警平台的检测调试，及时排除问题故障，保障预警信息发送和应急通信渠道的畅通。加强部、省两级防汛专项系统操作培训和推广使用，熟练掌握信息收发、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等模块功能，提升防汛工作信息化、规范化管理水平。

九、未雨绸缪做好抗旱工作

要防汛抗旱两手抓，加强旱情监测研判，科学统筹水资源调配，落实节水措施，确保供水安全。提升存量水资源利用效率，精细调控承担供水任务的“龙头库”、有效利用河道天然径流，延长供水期。积极开辟抗旱水源，适时开展人工增雨，多渠道增加抗旱水源。加强宣传引导，倡导节约用水，动员全社会共同参与节水抗旱工作。

各乡镇、各成员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备汛有序推进并及时上报进展情况。请各乡镇按附件1-6表格形式，县防指成员单位按附件7表格形式，分别于2月19日、3月13日、3月26日将阶段统计结果报县防汛办，以便上报市防汛办，并于3月26日前将备汛工作总结以书面文件和电子文档形式报送县防汛办邮箱：axfxb900@126.com。

附件：1. 乡（镇）防汛抗旱责任落实情况统计表

　　　2. 乡（镇）业务培训和应急演练情况统计表

　　　3. 乡（镇）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统计表

 4. 乡（镇）防汛抢险队伍情况统计表

5. 乡（镇）水毁工程修复情况统计表

 6. 乡（镇）防汛抗旱物资情况统计表

7.县防指成员单位2024年备汛情况汇总表

安溪县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

2024年2月2日

（联系人：王清火，23220900）

附件1

|  |
| --- |
|  乡（镇）防汛抗旱责任落实情况统计表 |
|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序号 | 乡镇 | 防汛抗旱责任落实情况 | 其中落实 | 应急预案修订情况 |
| 行政责任人 | 包乡驻村干部 | 县级 | 乡级 | 村级 |
| 县级(人) | 乡级(人) | 村级(人) | 应修订(个) | 已修订(个) | 应修订(个) | 已修订(个) | 应修订(个) | 已修订(个) |
| 1 | 县本级 |  |  |  |  |  |  |  |  |  |  |  |
| 2 | 镇级 |  |  |  |  |  |  |  |  |  |  |  |
| 3 | 村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1. “防汛抗旱责任落实情况”栏填报已落实的责任人数量，含各级防汛抗旱行政责任人，水库堤防、地灾点、易涝点、渔港等重点部位防汛责任人，以及包乡驻村干部。
2. “应急预案修订情况”栏填报辖区应修订、已修订的预案数量。

3.请分别于2月19日、3月13日、3月26日报送阶段统计结果。 |

附件2

|  |
| --- |
|  乡（镇）业务培训和应急演练情况统计表 |
|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序号 | 乡镇 | 业务培训情况 | 防汛演练情况 |
| 计划开展场次 | 计划培训人数 | 已开展场次 | 已培训人数 | 其中培训 | 计划组织场次 | 已组织场次 | 参加演练人数 | 其中 |
| 防汛抗旱行政责任人 | 一线干部 | 市级演练场次 | 参加演练人数 | 县级演练场次 | 参加演练人数 | 乡级演练场次 | 参加演练人数 | 村级演练场次 | 参加演练人数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1.“业务培训情况”栏分别填报计划开展、计划培训和已开展、已培训的场次、人数；其中“防汛抗旱行政责任人”指市、县、乡各级党政领导，“一线干部”指各级参与防汛抗旱工作干部，含村主干。1. “防汛演练情况”栏填报计划组织、已组织演练场次和参加演练人数，并细化填报各级演练相关统计数据。
2. 请分别于2月19日、3月13日、3月26日报送阶段统计结果。
 |

附件3

|  |
| --- |
|  乡（镇）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统计表 |
|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序号** | **排查领域** | **已排查（处）** | **查出隐患（处）** | **存在问题** | **已整改（处）** | **未整改（处）** | **整改措施** | **整改责任人** | **组织检查人次** |
| 1 | 防洪堤防工程设施 |  |  |  |  |  |  |  |  |
| 2 | 城镇防涝排涝 |  |  |  |  |  |  |  |  |
| 3 | 地质灾害 |  |  |  |  |  |  |  |  |
| 4 | 避灾安置点 |  |  |  |  |  |  |  |  |
| 5 | 交通工程（包含水上交通与施工）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备注：填表说明：1.“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情况”各栏，填报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已排查的数量、查出的隐患数量、已整改的数量和组织检查的人次。2.请分别于2月19日、3月13日、3月26日报送阶段统计结果。 |

附件4

|  |
| --- |
|  乡（镇）水毁工程修复情况统计表 |
|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序号** | **水毁工程修复方面** | **应修复（处）** | **已修复（处）** | **待修复（处）** |
| 1 | 防洪堤防工程设施 |  |  |  |
| 2 | 城镇防涝排涝 |  |  |  |
| 3 | 地质灾害 |  |  |  |
| 4 | 避灾安置点 |  |  |  |
| 5 | 交通工程（包含水上交通与施工） |  |  |  |
| 合计 |  |  |  |
| 备注：填表说明：1.“水毁工程修复情况”栏，填报2023年度因暴雨洪涝台风灾害发生水毁的工程设施应修复、已修复和待修复数量，填报时应和同级水利部门核对。2.请分别于2月19日、3月13日、3月26日报送阶段统计结果。 |

附件5

|  |
| --- |
|  乡（镇）防汛抢险队伍情况统计表 |
|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队伍（支） | 人数（人） | 机械设备（台） | 其中 |
| 水利类 | 交通类 | 市政类 | 电力类 | 通信类 | 地质灾害类 |
| 队伍（支） | 人数（人） | 机械设备（台） | 队伍（支） | 人数（人） | 机械设备（台） | 队伍（支） | 人数（人） | 机械设备（台） | 队伍（支） | 人数（人） | 机械设备（台） | 队伍（支） | 人数（人） | 机械设备（台） | 队伍（支） | 人数（人） | 机械设备（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1.请落实辖区防汛抢险救援队伍基本情况，分栏填报汇总数量，并按水利、住建、交通、城管、电力、通信、地质灾害等领域细化填报。地质灾害类指地质灾害应急技术支撑队伍，机械设备统计施工机械、交通车辆、应急发电机等大件器械为主。2.请分别于2月19日、3月13日、3月26日报送阶段统计结果。 |

附件6

|  |
| --- |
|  乡（镇）防汛抗旱物资情况统计表 |
|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储备一线物资（万元） | 储备二线物资（万元） | 其中 |
| 抢险救援 | 应急保障 | 排水排涝 | 抗旱供水 |
| 冲锋舟（艘） | 橡皮艇（艘） | 救生衣（件） | 编织袋（万条） | 卫星电话（部） | 汽（柴）油发电机（台） | "龙吸水"（辆） | 排水泵（台） | 抽水水泵（台） | 应急净水设备（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1.一线物资指防汛相关部门储备，可随时调拨使用的物资，二线物资指非防汛相关部门储备，必要时可供调拨使用的物资。2.请分别于2月19日、3月13日、3月26日报送阶段统计结果。 |

附件7

|  |
| --- |
| 县防指成员单位2024年备汛情况汇总表 |
|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预案演练情况 | 抢险救援保障力量情况 |
| 预案名程 | 演练情况 | 参演人数 | 参演时间 | 专业抢险队伍（支/人） | 抢险救援装备（台套） | 抢险/救灾物资（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1.本表由县防指成员单位根据防汛抗旱工作职责汇总填报本系统、行业有关备汛情况，相应栏目如有开展按工作实际填报，如无请填“/”。2.“预案演练情况”一栏填写预案全称并备注最近一次修订时间，演练情况请汇总本行业、本系统开展情况，按“XX场次、XX人参加”格式填报。3.“抢险救援保障力量情况”一栏汇总填报本行业、本系统的队伍（按“XX支/XX人”格式）、设备和物资情况。4.请分别于2月19日、3月13日、3月26日报送阶段统计结果。 |